

# 龙亭区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完善载体平台建设，更好地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作用，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效。现将我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 （一）主动公开情况

切实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权威性和实效性，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加深政府信息公开深度，让群众获取政府信息更加高效便捷，减少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2024 年，在龙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2 条。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本年度没有因为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明确专人负责本单位的信息公开工作，我局把此项工作作为一项基本工作抓紧抓实，对拟公开的信息严格审查，确保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开展。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无微信公众号，依托龙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信息公开，做到及时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为加强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了以党组书记、局长张世德为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范围方式和内容，规范信息公开服务，促进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有序开展，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相比，仍存在部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公开方式和渠道不够多元化、协调联动机制不够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有待提升等问题。下一步，我局将全面准确把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新要求，巩固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丰富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宣传渠道，突出人民群众关注的重点信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着力提升信息发布、解读回应、政民互动、办事服务的整体水平，及时回应社会关切问题。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4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